

嘉義縣太保市公所 函

地址：612002嘉義縣太保市太保里66號
承辦人：里幹事 葉玲琪
電話：05-3711106分機108
傳真：05-3713003
電子信箱：d091960176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7日
發文字號：嘉太市民字第11400078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 (376507000A_114000782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辦理114年度違反強迫入學條例之行政罰鍰處分書案，公示送達公告，惠請貴機關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規定辦理及嘉義縣立民和國民中學114年5月5日嘉和中輔字字第11400018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辦理強迫入學條例相關作業，受文者張瑜庭因招領逾期（郵政投遞失敗），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，爰依前開規定辦理公示送達，請於公告日起20日內向本公所洽領，逾期視同送達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(含附件)、嘉義縣立民和國民中學(含附件)、本所民政文化課

